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市住房城乡建设的政策及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市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的行业管理。统筹协调新兴城镇化工作。

（二）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编制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安全监督管理及物业管理工作。监督执行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交易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落实工程建设实施阶段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执行工程建设各类定额。执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资质标准并监督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市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监督执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律法规

和规章。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市内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六）负责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铁路、交通、水利、民航、电力、通信专业建设工程除外）。承担建筑施工房屋建筑及市政设施施工、安装、装修、勘察、设计、监理等建筑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监督执行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监督检查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防。承担建筑行业职业健康工作责任。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七）拟订城市建设的发展战略、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市政公用设施规划、建设，指导监督城市供水、排水、供热安全管理，负责城镇燃气安全管理。指导城市设计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作。承担地下管线工作的综合监督管理。指导城市管理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和城市管理信息化工作。

（八）拟订建设科技、建筑节能、建筑产业现代化、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科技的推广和成果转化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指导建筑新材料推广应用。

（九）指导小城镇和村庄建设、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

（十）监督住房专项维修基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

（十一）指导监督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 8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行政审批科）、法制科、房地产管理科（住房保障科）、建筑管理科（建设工程消防监管科）、城乡建设科（城市节约用水管理科）、建筑节能科（招标投标管理科）、城市综合执法监督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二）人员编制

2024 年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编制机构数 1 个，核定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6 人、控制性事业编制 2 人。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行政人员 18 人，事业编制 6 人，控制性事业编制 2 人。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0	62.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56	23.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71.41	1306.41	16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56.78	56.78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614.55	本年支出小计	1614.55	1449.55	165.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614.55	支出总计	1614.5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31101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23908.42	1449.55	513.55	936.00	-22458.87	-93.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6	4.59	4.59		-1.37	-22.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1	38.81	38.81		3.80	10.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1	19.40	19.40		-14.81	-4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2	16.15	16.15		2.13	15.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1	7.41	7.41		0.70	10.43%
2120101	行政运行	312.26	370.41	370.41		58.15	18.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464.93	36.00		36.00	-23428.93	-99.8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00		900.00	900.00	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	39.41	39.41		13.66	5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9.57	17.37	17.37		7.80	81.5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513.55	474.85	38.7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466.84	466.84	
30101	基本工资	107.81	107.81	
30102	津贴补贴	186.97	186.97	
30103	奖金	7.40	7.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80	10.80	
30107	绩效工资	14.05	1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1	38.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0	19.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5	16.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1	7.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41	39.4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0	18.0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0		38.70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64		1.64
30207	邮电费	1.60		1.60
30208	取暖费	1.52		1.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66		1.66
30229	福利费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8		18.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1	8.0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59	4.5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42	3.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9	0.00	0.00	0.00	0.00	0.09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311001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5.00	165.00		165.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65.00	165.00		165.00	0.00	0.00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614.55	一、行政支出	1614.5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9.55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614.55
本级安排	1449.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49.55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0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本级安排	165.00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4.55	本年支出合计	1614.55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614.55	支出总计	1614.55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 级财政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纳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的非 税收 收入									
1614.55	1614.55	1449.55	1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1614.55	1614.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九、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及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3000101450432	实施单位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专项业务类	项目期	2024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	
	其中：财政拨款		16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是惠民工程，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企业负责公共租赁住房资产运营、租金收取、设施维护，确保公共租赁住房使用率在 90%以上，实现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进城及外来务工人员“应保尽保”，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维修小区亮化设施，更换楼道灯、声控开关	1000 次
		质量指标（必填）	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并竣工验收备案	100%
		时效指标（必填）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15033 套 89 万平方米，总投资 16.4 亿元。	16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2024 年预计收取公租房租金 34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2023 年，解决了 13482 户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进城及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实现了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进城及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应保尽保”，为构建和谐社会、和谐中卫做出了贡献。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经调查问卷及统计，公共租赁住房配租人群满意度为 84.32%。	≥80%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城市生活垃圾设施维护及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3000101450432	实施单位	中卫市应理城乡市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4 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2023 年预计收取垃圾处理费 900 万元，按照要求实行收支双线。划拨的 900 万资金用于支付生活垃圾渗沥液车间设施维护及运行费用，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改善生态环境。			
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量化）	全年渗沥液处理量达标	0.6 万方
		质量指标（必填量化）	渗沥液处置率	100%
		时效指标（必填量化）	年内完成	2024 年底
		成本指标（必填量化）	按照预算专款专用，渗沥液处理成本 300 万（其中人工成本 140 万，设备维护费 80 万，电费 80），乡村中转站车辆及设备维护运营处理成本 427 万，收费业务费 173 万元。	9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及时处理渗沥液，杜绝环境污染	90%
		生态效益指标（必填）	改善生态环境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提升服务质量，改善我市生态环境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居民满意度	90%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第三方机构提供消防技术咨询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423000101450432	实施单位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项目属性		公共服务	项目期	2024 年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 顺利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检查等工作。 目标 2： 简化建设工程项目审批手续，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建设工程验收消防备案	45 份
			消防验收	25 次
			消防设计审查	25 次
		质量指标（必填）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必填）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项目预算资金	3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无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压缩审查验收时间，减少 资料收取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减轻企业成本，优化营商 环境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614.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14.5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65.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14.55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5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71.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78 万元。

二、关于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3.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13.5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75.17 万元，增长 14.64%，原因为 2024 年新增事业编制人员 6 人、行政调入人员 3 人、补缴在编人员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等。

人员经费 474.85 万元，基本工资 107.81 万元、津贴补贴 186.97 万元、奖金 7.40 万元、伙食补助费 10.80 万元、绩效工资 14.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9.4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5 万元、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 7.41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6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0 万元、离休费 0.00 万元、退休费 4.59 万元、抚恤金 0.00 万元、生活补助 3.42 万元、医疗费 0.00 万元、助学金 0.00 万元、奖励金 0.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39.41 万元、提租补贴 0.00 万元、购房补贴 0.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公用经费 38.70 万元，办公费 2.00 万元、印刷费 0.00 万元、咨询费 0.00 万元、手续费 0.00 万元、水费 1.00 万元、电费 1.64 万元、邮电费 1.60 万元、取暖费 1.52 万元、物业管理费 6.00 万元、差旅费 4.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维修（护）费 0.00 万元、租赁费 0.00 万元、会议费 0.00 万元、培训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0 万元、劳务费 0.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00 万元、工会经费 1.66 万元、福利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8.7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0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0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936.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936.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包括：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6.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23428.93 万元，下降 65080.3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 2023 年城市更新市

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2023 年中卫市滨河北路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资金、2023 年中卫市沙坡头区瑞丰家园、禹都新村老旧小区基础设施项目资金、2022 年北方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第三方技术咨询服务费用、中卫市城区居民小区居民户内燃气安全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资金、中卫市民兵训练基地供暖设备购置资金、预交案外执行异议案件上诉费用、城市体检及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福润苑、福兴苑棚改安置小区配置垃圾箱项目资金、中卫一中地下公共停车场设计遗漏项目资金、市住建局第一批办理安置房屋不动产权测绘费用、中卫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工程资金、货币清偿第一批棚改债务外棚改项目资金、第三至第六批购房补贴、2012 年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资金、军分区四个秩序配套设施场地维修项目资金、2014 年至 2015 年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系统外工程项目资金、市辖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不动产权证涉及增值税等税费和土地出让金及契税印花税费、第一批棚改项目清偿债务增值税等税费和土地出让金。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4 年预算 900.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72.00 万元，增长 8.69%，主要原因是新增生活垃圾设施维护及运行费用。

三、关于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不定，须和 2023 年预算保持一致。

四、关于在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此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0.00 万元，基本工资 0.00 万元、津贴补贴 0.00 万元、奖金 0.0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0.0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00 万元、绩效工资 0.0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离休费 0.00 万元、退休费 0.00 万元、抚恤金 0.00 万元、生活补助 0.00 万元、医疗费 0.00 万元、助学金 0.00 万元、奖励金 0.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00 万元、提租补贴 0.00 万元、购房补贴 0.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公用经费 0.00 万元、办公费 0.00 万元、印刷费 0.00 万元、咨询费 0.00 万元、手续费 0.00 万元、水费 0.00 万元、电费 0.00 万元、邮电费 0.00 万元、取暖费 0.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0 万元、差旅费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维修（护）费 0.00 万元、租赁费 0.00 万元、会议费 0.00 万元、培训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0 万元、劳务费 0.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00 万元、工会经费 0.00 万元、福利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0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0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65.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65.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65.0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专项用于支付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管员基本工资，保安、保洁、维修工等劳务工劳务费用，公共设施的维修及绿化养护费用。

五、关于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 年收入总预算 1614.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14.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支出总预算 1614.5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614.5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614.55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0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614.55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0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0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7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23 万元，增长 15.63%。主要原因是：2023 年局机关及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新增人员及调入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274.08 平方米，价值 183.4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54.0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等 51.13 万元；专用及通用设备价值 9591.58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66698.72 万元；土地 19067 平方米，价值 12533.83 万元。

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房屋 1274.08 平方米，价值 183.4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23%；车辆 2 辆，价值 54.00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07%；家具、用具、装具等 51.13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07%；专用及通用设备价值 9591.58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12.53%；其他资产价值 66698.72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87.10%；土地 19067 平方米，价值 12533.83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如下：

2024 年对中卫市鼓楼街南街进行雨污分流改造，新建 D600-D800 污水管道 1401 米；新建 D400-D1200 雨水管道 7642 米；保留、利用鼓楼街南街（沙坡头大道—滨河路段）现状排水管道 3760 米；实现雨污分流。同时沿鼓楼街南街（鼓楼—沙坡头大道段）新建 dn315 给水管道 1300 米，同步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同步对管道开挖段道路进行恢复，长度 3370 米。

2024 年预计收取垃圾处理费 900.00 万元，收取的垃圾处理费全额上缴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专项用于城市垃

圾收集、运输、处理和环卫设施的建设与维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水平，改善生态环境。

2024年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第三方中卫市泰和实业有限公司运营管理，负责公共租赁住房资产运营、租金收取、设施维护，确保公共租赁住房使用率在90%以上，租金收入3300万元。按照比例划拨补贴收入165.00万元，保证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全额上缴财政局收入汇缴专户，划拨的165.00万元资金用于支付公共租赁住房小区物管员基本工资，保安、保洁、维修工等劳务工劳务费用，公共设施的维修及绿化养护费用。实现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进城及外来务工人员“应保尽保”，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中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各项税收收入、非税收入。税收收入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其他税收收入。非税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的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项目支出预算：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确定的年度事业发展项目，并依据具体工作内容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六、公共租赁住房：指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

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七、城市建设支出：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纳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事业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